

生意谈崩毁3万株苗木泄愤

一男子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赔偿受害人损失20万元

本报2月15日讯(见习记者 王斌 通讯员 张玉英) 男子李某为达到个人目的而故意毁坏他人苗木,其行为构成破坏生产经营罪。2月14日,广饶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李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2010年3月26日晚至27日凌晨,

被告人李某在与卜某某协商建设工程未果后,雇佣一辆装载机到卜某某的苗圃地内破坏苗木共计27777株,破坏苗圃面积达5908平方米。经鉴定,卜某某的苗圃中被破坏苗木的经济价值共计人民币178991.50元。事发后,被告人李

某于2010年3月31日自动到公安机关投案,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罪行。2011年1月12日,广饶县人民法院指控被告人李某犯破坏生产经营罪,向广饶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广饶县人民法院于同日立案,在诉讼过程

中,被害人卜某某提起附带民事诉讼,要求被告李某赔偿其经济损失。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协议,被告人李某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20万元,民事赔偿部分一次性处理完毕。被害人卜某某对被告人李某的行为表示谅解。

广饶县人民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被告人李某为达到个人目的,故意毁坏他人苗木,破坏生产经营,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了破坏生产经营罪,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法院予以支持。鉴于被告人李某自愿认罪,悔罪态度

好,积极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并取得了被害人的谅解,对此可酌情予以从轻处罚;被告人李某犯罪后自动投案,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系自首,可以从轻处罚。据此,法院一审判决李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



移动 户籍室

春节期间,东营市公安局东营分局户籍民警携带3G公安网笔记本电脑,深入到城乡居民家中,让群众在自家炕头上办理身份证,被群众亲切地称为“移动户籍室”。截至目前,东营公安分局“移动户籍室”已为群众办理二代身份证95个,户籍手续60余份,为群众提供咨询600余人次。

本报见习记者 嵇磊 本报通讯员 马霞 摄影报道

撞人逃逸后迅速将车修复如新 小小碎片牵出肇事真凶

本报2月15日讯(见习记者 段学虎 通讯员 宋亮 蒋维国) 司机交通肇事逃逸后,将车辆“乔装打扮”一番,企图逃避法律追究,自以为天衣无缝,岂料民警技高一筹,用证据让嫌疑人折服。

2月10日中午12时许,广饶县公安局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称,在辛河路广饶县李鹤镇南十里村路口处发生一起交通肇事逃逸事故,接警后广饶交警大队值班民警立即赶赴现场。在事故现场,办案民警只发现一辆损坏的蓝色电

动自行车及一些散落在地上的汽车前保险杠碎片。从现场遗留的散落物分析,逃逸车辆应该是一辆黑色轿车,又经询问报警群众及调查走访得知,肇事逃逸车辆车牌号码中含有“7”和“8”两个数字。

民警立即展开调查,经上网查询,共查出符合条件的车辆七十多辆。民警通过艰难的排查,于2月11日下午,在东营区某汽修厂查获了肇事逃逸车辆鲁EXX781轿车,但此时这辆轿车已经换上了新的保险

杠。当民警对该车司机进行询问时,司机拒不承认交通肇事后逃逸的违法事实。

针对该车司机毁灭证据,企图逃避法律追究的情况,民警以证据服人,把该车掉落在事故现场的碎片与肇事车辆进行了比对,并出示了肇事车辆经过沿途公路卡口时的照片,准确地证实了违法行为的存在。在证据面前,肇事司机高某主动交代了交通肇事并驾车逃逸的违法事实。

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处理中。

前女婿礼花弹“孝敬”岳父大人

不满前妻再婚,出歪招报复终被刑拘

本报2月15日讯(见习记者 嵇磊 通讯员 朱腾飞) 广饶县大王镇人卜某,趁着天黑竟往前妻父母家中投掷多枚礼花弹,吓坏家中老人。2月14日,广饶警方将卜某抓获。原来,卜某听说前妻李某再婚了,心中很是不爽,想要报复李某,便往李某家父母家投掷了多枚礼花弹。

今年40岁的卜某是广饶县大王镇高卜纸村人,因与妻子李某

感情不和,于2009年4月份办理了离婚手续。离婚后,卜某多次与李某联系,并威胁李某不许再婚。2010年的12月,卜某在得知前妻再婚后,便多次打电话恐吓李某,恶语相加,并扬言“我过不好,你也别想过安稳”。

1月3日半夜1时许,卜某窜至广饶县大王镇中李村向李某家父母家投掷了多枚礼花弹。李某75岁的老父亲被半夜突如其来的礼花弹

吓得够呛,家中西北屋门窗玻璃也被炸碎。得知情况的李某,赶紧报了警。此时,卜某却不知了去向。

经过广饶警方在卜某的老家以及卜某作案后的工作单位进行了走访摸排调查后,于2月14日,广饶警方在东营境内将卜某抓获。

目前,犯罪嫌疑人卜某已被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入室偷窃被撞见 锁住住户改明抢

本报2月15日讯(见习记者 嵇磊 通讯员 庞晓慧 赵娟) 近日,广饶市民李先生回到家时,发现俩毛贼正在偷窃自家财物。还没等李先生反应过来,俩毛贼竟将李先生锁了起来,改成了明抢。李先生家中被盗走价值10000元左右的各类首饰。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近日中午11时许,家住广饶县广饶街道办的李先生开车回家拉货。当走进大门时发现,家中南屋门口站着一个陌生青年男子,大门口后面也有一个陌生青年男子。李先生感觉蹊跷,还没来得及问两名男子的来历,大门后面的男子就手持一根棒

球杆对李先生一顿乱打,并对李先生进行“搜身”,把李先生车钥匙和家里的钥匙拿走。

随后,两名男子把李先生赶到南屋,并将屋门锁上。两名男子在李先生家中一阵乱翻,大约十多分钟后,两名男子才离开。

中午李先生的孩子回到了家中,看到父亲被锁在屋里,赶忙取来钥匙打开门锁,李先生这才被“解救”出来。李先生经过检查发现,北屋窗户的防盗窗被破坏,屋内被盗贼翻得乱七八糟,梳妆台的抽屉里价值10000元左右的各类首饰被盗。随即李先生报了警。

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这个司机真猖狂 强行闯岗撞坏轿车

本报2月15日讯(见习记者 王斌 通讯员 高丽红) 不想交纳大桥通行费就强行闯岗,还撞坏制止其行为的执法人员所驾驶的车辆,货车司机李某最终为此付出了代价。近日,利津县人民法院判处李某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两年,并赔偿相关单位损失。

2009年10月18日晚上10时许,李某驾驶瑞沃180自卸翻斗货车经过利津县黄河大桥收费站,在未交纳通行费的情况下,强行闯岗通过。在此情况下,利津县黄河大桥有限公司职工刘某驾驶桑塔纳2000型轿车尾随追截,同时电话联系派出所工作人员,要求派出所配合抓捕。当

李某逃至利津县明集乡政府驻地附近时,发现前方有警车拦截,遂掉转头,结果将刘某驾驶的车辆撞坏,强行驾车逃离。经鉴定,刘某被撞坏的车辆损失价值为人民币9813元。

2010年8月28日,李某被利津县公安局抓获。李某归案后,其亲属赔偿了黄河公路大桥有限公司的经济损失,而且李某认罪态度一直较好,对所做的事情后悔不已。大桥公司认为李某已经赔偿了他们的损失,表示原谅李某的行为,并建议法院对其从轻处罚。

鉴于以上情况,利津县人民法院以被告人李某犯寻衅滋事罪,作出以上判决。



关爱生命 从娃娃教起

2月15日,东营市公安局河口分局交警大队民警进驻辖区各幼儿园,开展“关爱生命 从娃娃做起”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民警通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漫画、彩页等多种方式,耐心的讲解交通事故案例,引导小朋友们应该如何遵守交通法规。 本报见习记者 王超 本报通讯员 付永春 张景霞 摄影报道